附件6

2023年广州市中小学生艺术传统文化

交流活动方案

**一、活动主题**

粤韵国风恰少年

**二、活动组织**

主办单位：广州市教育局

承办单位：广州市荔湾区教育局

协办单位：广州市荔湾区青少年宫

**三、活动时间及地点**

（一）展演时间：2023年11月17日

线下线上同步进行，将进行网络直播 (直播链接另行通知)

1. 展演地点：广东实验中学荔湾学校第二小学部（待定）

**四、活动对象及分组**

全市中小学校、中等职业学校、市少年宫（广州市儿童活动中心）、各区青少年宫；分为小学组、中学组(含中职) 。

**五、活动内容**

各校以传统文化的艺术表现形式，展现新时代青少年对传统文化艺术的理解和创新，展现岭南传统文化的魅力。展演的类别包括:民族器乐表演；传统舞蹈表演；传统文化艺术表演(粤剧粤曲片段、唱段表演、说唱、粤语讲古、广府童谣弹唱等) 。

**六、材料报送**

各区教育局根据按照可报送不超6个节目参加初评，市属中小学(含中等职业学校) 每校可报送1个节目参加初评，市少年宫、各区青少年宫、广州市儿童活动中心可各报送2个节目参加初评。每个节目时长3-12分钟。参加初评的选送节目录制成视频，视频采用MPG2格式(压缩带宽不低于10M，分辨率1920×1080)使用一个固定机位正面全景录制，声音和图像需同期录制，不得后期配音合成，视频中不得出现所在地区、学校名称和指导教师姓名等影响评选公平的内容，否则取消参演资格。

各单位推荐资料含加盖公章的纸质版资料、视频光盘或U盘须于2023年10月27日前寄送至荔湾区青少年宫404室（广州市荔湾区中山八路2号）；联系人：陈老师；联系电话：13632431254），并备注“XX（单位）广州市中小学生艺术传统文化交流活动资料”。

附件：6-1.广州市第五届中小学生传统文化艺术展演报名表

6-2.广州市第五届中小学生传统文化艺术展演节目汇

总表

附件6-1

广州市第五届中小学生传统文化艺术

展演报名表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学校全称  (加盖公章) |  | | | |
| 组别 |  | | | |
| 节目名称 |  | | | |
| 节目类别 |  | | | |
| 节目简介 |  | | | |
| 团队简介 |  | | | |
| 是否原创 |  | | | |
| 节目剧照 | 另建文件夹：3-5 张节目剧照原图，以 xx 区 xx 校 xx 节目名称为文件名 | | | |
| 节目时间 |  | | 参演人数 |  |
| 指导教师  （不超2人） |  | | | |
| 联系电话 |  | | 邮箱 |  |
| 参演学生名单 | | | | |
| 姓名 | | 性别 | | 班级 |
|  | |  | |  |
|  | |  | |  |

填表人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填表时间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联系电话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注：此表可复制，由参演学校填报，参演学生名单处根据实际情况自行添加行数。每个节目填写一张，并在“学校全称”一栏加盖学校公章。此表PDF版本和Word 版本一并存放在光盘或U盘寄送。资料一经上报，原则上不予更改，如确需要更改，需出具本单位情况说明，校长签名并加盖公章。

附件6-2

广州市第五届中小学生传统文化艺术

展演节目汇总表

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教育局或局属学校(公章)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 号 | 参演学校名称 | 节目  名称 | 节目  类别 | 组 别 | 是否 原创 | 负责人  联系电话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
填表人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填表时间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联系电话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备注：此表PDF版本和Word 版本一并存放在光盘或U盘寄送。资料一经上报，原则上不予更改，如确需要更改，需出具本单位情况说明，校长签名并加盖公章。